

臺北市政府暨各機關（構） 110 年推動性別平等工作成果報告

臺北市性別平等辦公室 110/4/8

本辦公室就各機關（構）依本府性別主流化總計畫於 111 年 3 月所提交之 110 年推展性別平等工作成果報告彙整結果，進行以下說明。

一、機制運作

（一）特色或亮點措施

各機關（構）依業務屬性，各有不同亮點成果，以下茲就主要 4 類別摘要呈現：

1、領先全國並持續辦理，並已獲行政院第 19 屆金馨獎之肯定，如：

- 工務局—巨額以上採購案將企業社會責任（CSR）性別平等措施納入評選項目，110 年巨額採購案計 185 件，將落實性別平等項目納入評選之標案計 54 件（29%）。
- 民政局—引領禮俗潮流，以期帶動其他縣市與海外孔廟仿效，推動祭祀性別平權。
- 研考會—本府機關辦理委託研究案與性別議題相關者，建議納入性別專章，110 年度共計有 15 案。

2、本府首創之促進性平措施，如：

- 勞動局—將多元性別友善措施納為指標項目，並完成第 2 屆職場性別平等認證。
- 環保局—打造市府大型活動設置「多功能親善流動廁所車」，並配合租用及支援出勤市府大型活動供民眾使用，110 年度共 245 車次。
- 工務局—於成美左岸河濱公園設置「LOVE 彩虹旗地標」，建立臺北市性別友善的新風景。

3、因應疫情而採取線上宣導活動，如：

- 體育局—「國民體育日多元體育活動—2021 臺北市女性及親子運動知能系列活動及講座」，首次以線上遠端連線方式進行。
- 教育局—於台灣女孩日舉辦線上自造科技女孩月。
- 警察局—成立臺北市少年無線電力公司【Podcast】，多元宣導性別平等觀念。

4、優化性別主流化工具，如：

- 主計處—參考行政院性別預算作業方式，訂定「臺北市政府性別預算編列原則及注意事項」，以利市府各機關於辦理性別預算時有所依循。

（二）開會次數

110 年度本府各機關（構）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應開會次數共計為 84 次，實際開會次數為 85 次。其中乃環保局全年開會次數為 4 次，高於本府性別主流化總計畫規定之 3 次，其餘各機關（構）依本府性別主流化總計畫分組規定，每年開會次數為 3 次。

（三）會議主席

110 年度本府各機關（構）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主席為首長或副首長計 70 次，佔 85 次會議之 82.3%。其餘為主任秘書 6 次（區公所 2 次；文化局 3 次；都發局 1 次）；課長 1 次（區公所）；專委 4 次（研考會 1 次；觀傳局 3 次）；總工程司 1 次（都發局）；性平辦依本府性別主流化總計畫召開 E1 組會議 3 次（財政局、地政局、政風處、兵役

局、法務局)。

(四) 專家學者委員出席情形

本府性別主流化總計畫明定每個性平小組須聘 3 位以上專家學者委員，每次開會須有 2 位以上專家學者委員，且委員出席人數佔委員總數二分之一以上，始為有效會議。110 年度本府各機關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專家學者委員全數出席之會議數為 53 次，佔 85 次總開會次數之 62.3%。

(五) 全體委員出席情形

本府性別主流化總計畫規定「每次開會須有 2 位以上專家學者委員，且委員出席人數佔委員總數二分之一以上，始為有效會議」，110 年度全府各機關(構)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全體委員出席次數達 29 次，佔 85 次總開會次數之 34.1%。

二、性別意識培力

本府性別主流化總計畫規定，本府一般公務員及主管人員，每年均須完成 3 小時主流化訓練，另機關(構)人員；另納入職工、新聞聯絡人及社群媒體小編，為本府辦理性別意識培力業務有別於其他縣市政府之特色。

(一) 依機關(構)所提報，110 年度一般公務人員完成人數為 24,381 人(男性 15,287 人，女性 9,094 人)、主管完成人數為 3,165 人(男性 2,054 人，女性 1,111 人)，皆達 99% 以上(一般公務人員 99.93%、主管 99.96%)。其中實體課程參訓率平均達 40.25%。

(二) 其他身分別受訓狀況：新聞聯絡人：30 人(男性 11 人、女性 19 人)、社群媒體小編：75 人(含機關小編 69 名及委外小編 6 名，男性 39 人、女性 36 人)；職工：771 人(男性 505、女性 266 人)。

(二) 自辦課程情形：本府公訓處與各機關(構)皆有辦理內部員工之教育訓練，另配合行政院推動「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教育訓練及宣導計畫(109-112 年)」，辦理以不同面向融入 CEDAW 之實體課程。110 年度共計有 147 班自辦課程，採電影賞析、參訪活動，與實際案例討論等多元方式辦理；另因應疫情亦有採視訊直播方式辦理課程共 7 場，課程安排結合相關新興議題。相關多元辦課方式舉例如下：

- 公訓處－性別觀點的生育改革：臺灣困境與國際啟示(市政會議講座)
- 警察局－婦幼案件(受)處理案例探討：數位暴力、癡迷糾纏個案
- 觀傳局－CEDAW：從 Me Too 運動談職場性別平權
- 工務局－從「關鍵少數」電影談 CEDAW 到性別與種族平權議題
- 原民會－「分居風暴」：探討婚姻溝通與家庭照顧議題
- 地政局－「誰先愛上他的」：談那些難以說出口的愛(員工關懷協談講座)
- 財政局－女性地標小旅行：北投區(與國家婦女館合作)

三、性別統計

本府性別主流化總計畫(109-112)規定本府一級機關(構)應每 2 年新增性別統計指標、項目或其複分類，各機關(構)110 年共計新增性別統計項目 26 個；性別統計指標 29 個。

四、性別分析

本府自實施性別主流化總計畫以來，於110年首次將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工具各自獨立，性別分析不僅有量化的性別統計，更有現象觀察之質性分析，更希望加入各面向性別處境之交織分析，以符合「善用量化或質化資料撰擬性別分析，據以制定政策或調整、改善業務」之精神。機關（構）可自行撰擬或以補助案、委託案形式提出性別分析專章。其中特別值得一提的是，110年12區公所針對「第9屆至第13屆里長及鄰長」作性別分析共計10篇，遠高於本府總計畫規範12區公所整組每年撰擬1篇性別分析之規定，成果斐然。110年度各機關（構）共完成73篇性別分析專題，整理如下：

單位	性別分析專題1	性別分析專題2	性別分析專題3
勞動局	臺北市近3年勞資爭議調解案件勞工性別比例分析	性別分析報告—以臺北市美食外送員問卷為例	
社會局	臺北市遊民生活狀況調查	臺北市幼兒生活狀況調查	
衛生局	從統計指標看肝癌對臺北市民生活品質之影響	臺北市長期照顧整合計畫	
教育局	臺北市108年度各級學校校園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事件統計分析	臺北市高中職及大專院校學生選讀STEM領域概況	
民政局	臺北市同性結婚登記情形性別統計分析	本市防災士性別分析	
文化局	自104-110年鄭立彬團長任內受邀音樂家之性別觀察	110年度松山文創園區觀眾滿意度調查之性平分析	
觀傳局	大稻埕情人節主活動參與性別比例及設施使用情形統計分析	臺北市觀光旅遊動向狀況調查(調查年度109年)	110年度臺北市有線電視系統業者服務品質暨收視戶滿意度調查研究
警察局	從性別角度淺談臺北市被害人概況	本局陳情檢舉案件性別比例分析	本局職員申請育嬰留職停薪性別分析
	109年外語講習訓練暨團體測驗之男、女同仁通過英文檢定比例分析	簡析本局暨所屬單位人員進修學習補助情形	本市義勇警察大隊性別態樣分析
	本局推動「警察性別政策」情形—以男女警配置統計分	109年臺北市詐欺案件犯罪概況	

單位	性別分析專題 1	性別分析專題 2	性別分析專題 3
	析		
交通局	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臨櫃服務滿意度之性別統計與分析」	臺北市通勤使用交通工具調查之性別統計分析	
產發局	農、漁、畜、花卉四家公司董監事官股代表之性別比例分析	消費者宣導說明會與會民眾性別比例分析	
都發局	「都市再生學苑-社區培力組」以 107-109 年學員性別分析為例	整建維護增設電梯提升公共安全予隱密性	
工務局	臺北市花市活動民調性別差異分析統計	臺北市道路品質滿意度性別差異分析	
體育局	委外經營運動場館營運績效評鑑	臺北市規律運動人口指標分析專題	
消防局	臺北市災害防救辦公室登錄災害防救教育訓練合格人員性別統計報告	臺北市近 3 年火災死傷性別分析報告	搶救心肌梗塞 12 導程傳輸統計報告
環保局	臺北市環保局環保稽查大隊外勤稽查人員性別比例	臺北市水環境巡守隊性別比例	
原民會	凱達格蘭文化館入館情形分析	原住民家庭暨兒少課後關懷服務	
客委會	109 年度客家藝文活動社區巡迴展演實施情形分析	客語教育中心客語傳承及文化推廣成果發表觀摩實施情形分析	
主計處	臺北市 15-64 歲婦女生活概況報告	由性別觀察臺北市房屋移轉概況報告	109 年臺北市人口及住宅普查初步統計結果分析
	市政統計週報 13 篇		
人事處	臺北市政府主管性別比率分析報告		

單位	性別分析專題 1	性別分析專題 2	性別分析專題 3
研考會	臺北市青年公共參與性別統計分析－以臺北市青年事務委員會為例		
資訊局	市民服務大平臺申辦案件與性別分析以 Covid 19 專區為例	110 年性別平等資料開放成果	本局駐點職工工程師別與性別統計
捷運公司	臺北捷運 GO APP 會員性別統計分析		
捷運局	臺北捷運初期路網車站廁所性別配置改善性別分析		
公訓處	職務宿舍滿意度調查		
秘書處	技工、工友性別分析		
翡管局	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環教志工性別統計分析		
北水處	110 年度「智能客服系統使用方式」性別分析報告		
圖書館	臺北市立圖書館樂齡學習中心學員組成及活動參與情形性別分析		
家庭教育中心	臺北市家庭教育中心性別平等之路 ing		
12 區公所	第 9 屆至第 13 屆里長及鄰長性別統計分析（10 篇）		
地政局	臺北市各地政事務所 105 年至 109 年志工性別比例統計分析		
政風處	110 年度廉能楷模		

單位	性別分析專題 1	性別分析專題 2	性別分析專題 3
法務局	110 年度臺北市消費爭議		
財政局	本府主導都市更新案私有土地所有權人性別統計分析報告		

五、性別影響評估

依本府性別主流化總計畫（109-112）規定各機關（構）「於擬辦本市自治條例制定案及修正案、公共工程中程計畫及重大施政或與性別議題相關之計畫時，應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作業」。110 年度各機關（構）於成果報告提列之各類性別影響評估數量共計 75 篇，內容如下：

（一）自治條例制定或修正案 6 案

- 1、勞動局：臺北市輕質屋頂與施工架及吊籠暨繩索作業通報自治條例。
- 2、警察局：臺北市民眾協助警察拘捕人犯損失補償自治條例。
- 3、工務局：(1) 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修正案、(2) 臺北市道路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修正案。
- 4、法務局：「臺北市消費者保護自治條例」修正草案。
- 5、財政局：「臺北市娛樂稅徵收自治條例」第 5 條之 1 修正。

（二）公共工程中程計畫共 24 案

- 1、教育局：臺北市松山區西松國民小學學生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 2、文化局：(1) 109-110 年臺北藝術園區擴建案、(2) 歷史建築嘉禾新村再利用室內裝修及景觀工程委託技術服務、(3) 城市舞台暨藝文大樓及廣場周邊環境整修統包工程。
- 3、觀傳局：臺北市萬華區漢中街 45 號新建工程暨委託設計（含鑽探及試驗）技術服務案。
- 4、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之廁所及哺（集）乳室設計。
- 5、交通局：(1) 內湖 106 號公園附建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2) 內湖 321K01 停車場新建工程、(3) 科技大樓站停車場新建工程、(4) 樂活公園附建地下停車場統包工程。
- 6、產發局：南門大樓及市場改建工程案性別影響評估。
- 7、都發局：(1) 臺北市中山區力行社會住宅新建工程、(2) 臺北市信義區松信社會住宅新建工程。
- 8、工務局：(1) 濱江水資源再生中心新建工程、(2) 中山 46 號公園擴建工程、(3) 110 年度人行道改善工程。
- 9、體育局：(1) 克強公園游泳池改建全民運動館工程、(2) 新生公園網球場改建複合式運動館工程。
- 10、翡管局：辦公區無障礙設施改善工程。

- 11、北水處：(1) 「110 年各加壓站配水池土木設施維修」性別影響評估案、(2) 「三重二號配水池暨加壓站新建工程」性別影響評估案。
- 12、內湖區公所：內湖區碧山區民活動中心修繕工程。
- 13、松山區公所：松山區新聚區民活動中心廁間衛浴設備改善工程。
- 14、信義區公所：信義區黎忠區民活動中心木地板修繕工程。

(三) 重大施政或與性別議題相關方案共 45 案

- 1、勞動局：(1) 中央照顧服務就業獎勵津貼、(2)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服務對身障者就業、(3) 服裝構成製作班培育計畫。
- 2、社會局：(1) 活動臨托之兒童臨時托育服務、(2)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推動社會工作人員執業安全計畫、(3) 攜手相助希望發展帳戶專案、(4) 委託經營管理臺北市青少年得力住宅暨自立後續追蹤輔導方案。
- 3、衛生局：(1) 臺北市出生性別比之監測與稽查計畫、(2) 失智症照護服務計畫、(3) 委託民間團體辦理自殺防制危險分級化服務計畫、(4) 長者防跌計畫。
- 4、教育局：(1)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0 年度補助辦理樂齡學堂實施計畫、(2) 臺北市學校健康促進實施計畫（性教育議題問卷施測）、(3) 臺北市 110 年度線上自造科技女孩日課程實施計畫、(4) 強化校園安全防護工作計畫。
- 5、民政局：(1) 臺北孔廟文化志工暨雅樂舞團志工招募計畫、(2) 富德納骨設施擴建工程、(3) 臺北市百歲人瑞關懷實施計畫、(4) 臺北市新移民關懷訪視標準作業程序。
- 6、觀傳局：(1) 2021 大稻埕情人節、(2) 來臺旅客在臺北市之消費及動向調查、(3) 台北加碼 GO：自由行旅客住宿優惠補助、(4) 2021 台北杜鵑花季。
- 7、警察局：(1)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婦幼隊 110 年度婦幼人身安全宣導工作執行計畫—以大專院校宣講為例、(2) 婦幼警察隊 110 年度婦幼人身安全宣導工作執行計畫—以兒少性剝削防制條例犯罪行為人為例。
- 8、產發局：(1) 「花博農民市集」性平活動規劃、(2) 「生技輔導計畫」性平活動規劃、(3) 「商圈嘉年華-台北生活祭」性平活動規劃、(4) 「龍山寺地下街促銷活動」性平活動規劃。
- 9、工務局：民生水資源再生中心暨下水道環境教育館新建工程。
- 10、體育局：體育局線上申請經費補助系統增設宣導性騷擾防治規劃案。
- 11、環保局：(1) 臺北市節電成效管考及環境教育宣導計畫：社區節能推廣活動、(2) 110 年電動機車補助計畫。
- 12、原民會：(1) 原住民族產業人才培訓計畫、(2) 原住民家庭暨兒童青少年課後關懷服務。
- 13、客委會：(1) 109 年度客家藝文活動社區巡迴展演、(2) 發行客家文化季刊。
- 14、主計處：111 年度臺北市家庭收支訪問調查。
- 15、人事處：本處暨所屬人事人員擔任家庭照護者之留職停薪事由及性別比例分析。
- 16、研考會：110 年研考類一條鞭人員知能研習營計畫。
- 17、資訊局：臺北市民數位訓練課程。
- 18、公訓處：公務人員訓練處單房間職務宿舍服務及設施改善方向評估計畫。

- 19、圖書館：臺北市立圖書館女性勞工母性健康保護實施計畫性別影響評估。
- 20、家庭教育中心：臺北市家庭教育中心「樂活家庭」講座參與者性別分析。
- 21、兵役局：資通安全教育訓練。

六、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策略及具體措施

(一) 針對本府重要性別平等議題，主動規劃辦理促進性別平等或相較於現行法令更加友善之政策、措施、方案、計畫等之一，舉例如下：

1、以性別觀點建構之因應少子化高齡化政策。

- 翡管局－線上辦理親子日活動，除宣導家務分工外，另於問卷融入性平概念。
- 消防局－消防局救災救護指揮中心執勤員工作與家庭平衡方案。

2、女性經濟賦權與照顧、勞動職場性別平等、促進工作與家庭平衡等。

- 人事處－本府職工申請育嬰留職停薪期間比照公務人員留職停薪辦法規定。
- 工務局－110年更新5座遊戲場，為提升多元族群使用機會，設計時將融入無障礙設施，創造性別平等環境。

3、與性別相關之交織歧視議題，例如身心障礙女性、高齡女性、女童等。

- 教育局－臺北市國中小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在家教育巡迴輔導實施計畫。
- 都發局－推動「臺北市政府新建大型公有建築物及活動場所設置無障礙設施諮詢方案」。

(二) 針對本府重要性別平等議題，主動規劃辦理促進性別平等或相較於現行法令更加友善之政策、措施、方案、計畫等之二，舉例如下：

1、因應司法院釋字第748號解釋施行法施行，同志家庭及其第二代相關服務與措施。

- 民政局－更新「認識同志家庭」摺頁內容及編印「同志配偶(繼親)收養」懶人包。
- 教育局－召開「本市多元性別學生權益保障－別名稱呼執行配套研商會議」決議將於校務行政系統輔導紀錄卡增加學生別名欄位。

2、研析跨性別者與雙性人等性少數之困境及需求，於政策措施層面檢視及改善。

- 性平辦已於110年彙整「臺北市跨性別者日常需求資源整合服務方案」，其中整合9個機關(構)共24個方案，已提報性平會13-4會議並通過。

3、於各業務或各類型計畫涉及人數、人次、人口比例等之KPI，倘其性別數據卻有差異且確有可能達致性別不平等，於整體目標值外，分設男女目標值。

- 衛生局－110年臺北市政府衛生局長照關懷志工目標值：志工(男性)招募宣導場次至少辦理1場次(文山區健康服務中心)。

4、國際參與融入性別平等議題，如參與各類主題之研討會、工作坊、參訪或拜會等國際交流，分享或發表機關(構)或本府推動性別平等相關成果。

- 秘書處－110年5月17日「國際不再恐同日」活動，協助邀請美國波士頓代理市長 Kim Janey 及其團隊參與響應該活動，於當日同步升起彩虹旗，支持人權議題，建造性別友善、多元共融的國際首都。
- 社會局－一家防中心以「分享 COVID-19 疫情階段，回應家暴需求的創新作為」為題，參加 CSW 線上國際論壇，分享疫情期間臺北市家庭暴力案件數統計分析及因應疫情採取之措施等。

5、各機關辦理府級政策規劃或管考業務融入性別平等概念，例如（委託）研究發展項目先期審查、市府策略地圖、創意提案競賽、智慧城市、運用統計資訊支援決策情形等。

- 人事處－訂頒「臺北市政府派任投資或轉投資公、民營事業機構及捐（補）助財團法人董事監察人遴選管理考核要點」明定性別比例規範，並於各機關辦理遴選作業時，審查代表本府之董事、監察人是否符合性別比例。

（三）積極運用與結合資源拓展性別平等業務，鼓勵、督導區公所、所屬機關、民間組織（如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等）與企業推動性別平等，舉例如下：

1、鼓勵、督導所屬機關、自營館所等單位訂頒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 社會局－請陽明教養院、浩然敬老院及家防中心提報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內容。

2、鼓勵、委託、合作或補助區公所、所屬機關、民間組織與企業訂定、辦理或推動性別平等計畫、方案或措施。

- 體育局－與台北市棒球協會合辦 2021 第一屆臺北市女子棒球聯賽。
- 警察局－與萊爾富、7-11 合作成立婦幼友善商店，強化婦幼安全措施。

3、於各類補助、獎勵、徵選、評鑑及考核區公所、所屬機關、民間組織與企業之計畫或方案等，納入對象若有推動性別平等之事項得以加額補助、優先補助、加分等積極獎勵作為。

- 環保局－公廁評鑑計畫納入性平加分項目，如廁所標誌使用功能組合標誌、「公廁男女廁間比例」及「性別友善廁所」。
- 都發局－110 年度優良公寓大廈評選之評選標準二、管理維護與品質提升(十四) 公寓大廈設置無障礙設施，以納入性別友善設施，鼓勵設置無障礙設施，有助於婦女推嬰幼兒車、買菜車、輪椅等方便性，減輕女性家庭照顧負擔，提升女性參與社區活動、決策與行動。

4、建立民間團體於性平小組間接提案機制，例如邀請民間團體於機關（構）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列席、專案報告或提案。

- 消防局－邀請臺北市義勇消防總隊防火宣導大隊溫美珠大隊長出席分享。

（四）推動及實踐性別友善環境、設計及服務，舉例如下：

1、建置或改建各類性別友善設施設備及服務，如友善育嬰設施、臨托服務、哺集乳室、衡平廁所性別比例、不分性別廁所或盥洗室、親子廁所盥洗室、照護床等。

- 文化局－北投賴氏祖厝附屬建物中設置不分性別廁所，於 108 至 110 年辦理規劃設計技術服務，並邀集性平委員協助參與本案相關審查會議，提供性別友善設施設備等相關建議，已納入本案規劃設計中辦理。
- 工務局－於民生水資中心環境教育館、碧山露營場、新壽、天母、東華、朱崙等公園新建性別友善及親子友善廁所。

2、辦理活動時優先考量設有性別友善設施設備之場地。

- 工務局－於設有性別友善廁所、尿布臺及無障礙戶外通路之場地舉辦 2021 河濱自行車挑戰認證「環騎台北樂遊河濱」自行車活動。
- 原民會－於原民風味館 2 樓辦理「族群交流會」，場地有無障礙斜坡、哺(集)乳室及尿布台。

3、於活動場地設置各項性別友善設施設備及服務。

- 文化局－於臺北流行音樂中心文化館 2 樓「唱我們的歌：流行音樂故事展」試辦幼兒臨時托育服務，並安排居家托育服務中心之保母協助幼兒照護。
- 觀傳局－「臺北最 High 新年城-2022 跨年晚會」於現場提供民眾使用多功能親善流廁車。

(五) 市民性別平等宣導及教育，舉例如下：

1、辦理以性別平等為主軸之活動。

- 教育局－STEM+線上自造科技女孩月課程實施計畫。
- 衛生局－於臺北市心衛中心粉絲專頁辦理多元性別主題直播課程。

2、辦理活動時，於主題融入性別平等概念，或於內容納入性別平等專題活動。

- 工務局－辦理「驚 FUN 學趣—驚驚水保嘉年華」環境教育特別企劃活動時結合闖關及擺攤活動，並於活動中設置性平攤位及融入性平概念。
- 資訊局－2021 臺北盃電競大賽活動企劃打造友善女性電競比賽環境，如新增個人賽遊戲項目吸引女性玩家報名參與、報名規範上規定選手如比賽中出現性別歧視、攻擊言論，就取消參賽資格並退出賽程。
- 產發局－2021 臺北市亮點企業選拔納入女力創業。

3、依節日規劃與性別平等相關之專題活動或方案，例如兒童節、婦女節、社工日、母親節、護理師節、國際反恐同日、父親節、臺灣女孩日等。

- 圖書館－110 年 8 月搭配父親節辦理「讀爸一夏」父親及性平主題書展。
- 觀傳局－配合同志驕傲月辦理 Color Taipei 彩虹觀光系列活動。

4、運用多元宣導方式(含平面、網頁、廣播、影音、座談會、說明會、記者會、活動、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等)或擴大宣導涵蓋範圍及對象(含屬學校教師學生、民間組織、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企業、里長、一般民眾等)。

- 衛生局－與女人迷平台合作，宣傳 LGBTI+同志友善醫療手冊(第三版)文章，共 8 篇。
- 工務局－成美左岸河濱公園設置「LOVE 彩虹旗地標」設置為「環騎台北樂遊河濱」自行車活動打卡點，宣導臺北市性別友善。

5、自製具性別平等意識之宣導文宣：須有具體宣導內容。

- 衛生局－邀請心理師針對多元性別主題撰寫文章，110 年度共發布 11 篇，於本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網站刊登，提供民眾閱讀。
- 民政局－建置「認識跨性別網站」。

(六) 依業務屬性自編性別平等教材或案例，舉例如下：

1、針對與機關(構)業務相關專業人員研發具性別平等意識之教材或案例，如社工、托育人員、警察、消防員、護理師、照顧服務員等。

- 捷運局－編製「捷運車站廁所設計」及「性別影響評估」教育訓練教材，受訓對象為編制內助理工程員、工程員、幫工程司、副工程司、正工程司、技術員、助理規劃師、規劃師、高級規劃師，及部分行政類員工。
- 交通局－強化公車司機「公車上性騷擾事件處理流程」訓練教材。

2、針對機關(構)業務研發一般具性別平等意識之教材或案例彙編等。

- 產發局－提高農村婦女接受培訓機會 CEDAW 案例分享。
 - 主計處－臺北市性別統計電子書、臺北市性別統計圖像電子書及動畫式統計圖。
- 3、針對一般民眾研發性別平等宣導教材，如繪本、桌遊、案例彙編等。
- 工務局－環境教育活動製作九宮格投球遊戲（性平教育 QA 題庫）。
 - 地政局－大安所自製地政業務與性別平等相關之互動書。

七、後續推動性別平等業務精進作為

綜觀 110 年度本府各機關（構）性別平等業務之執行成果，雖正值疫情期間，因防疫優先而減少人際接觸相關活動，仍採取線上方式，戮力完成相關性別平等意識培力之內外宣導，在嚴峻疫情下達成本府總計畫針對性別主流化工具與策略措施之相關規範。針對未來本府性別平等工作品質之提升，本辦公室除透過公私協力機制，與相關專案會議如委託研究、新建工程無障礙設施諮詢，列席提供建議外，另擬定精進作為如下：

（一）強化性別主流化工具實務操作

有關性別主流化工具運用部分，為協助業務科同仁理解其中性別影響評估與性別分析之要義，本辦公室於行政院編印之《性別分析參考手冊－運用於性別影響評估的概念與實作》基礎上，業於 110 年度製作完成本市《性別影響評估表撰寫指引》及《性別分析運用及撰寫指引》，並於 111 年度 1 月函知各機關（構）參考運用。該兩項指引將性別主流化工具概念與書寫流程以更簡單易懂、更容易操作上手的步驟與方式呈現，並以本府業務案例及產出之撰寫內容，搭配內部講師進行分享教學。111 年將於 4 月、5 月、7 月召集本年度預計撰擬該兩項工具運用內容之同仁，開設「性別影響評估實務操作與案例介紹班」、「性別分析撰寫實務培訓班」，協助同仁以自身業務演練及撰寫。

（二）擴大本府活動友善設施設備及服務

為回應 CEDAW 國際公約之交織歧視，全面提升辦理各項活動服務措施之友善性，本辦公室業於 110 年度訂定出「身心障礙友善措施建議表」，並納入總計畫，供各機關（構）辦理活動之參考。本辦公室除透過性平小組之參與，適時建議運用措施建議表之選項（內含各種障別之無障礙環境、設施設備及服務）之外，另引介環保局多功能親善流動廁所車於機關（構）租用，以提高身障者、高齡者參與公共事務與活動之意願。

（三）深化 CEDAW 培力於跨機關（構）行動方案

為提升本府同仁對 CEDAW 公約之理解與運用，本辦公室參照本市性平會委員之建議，透過性平會暨三分工小組跨機關之「臺北市政府以性別觀點建構的因應少子化高齡化政策（108-110 年）」行動方案之撰擬，陪伴方案承辦同仁將相關公約條文與一般性建議補充於方案內容之中。111 年度將持續於擬訂性平會暨三分工小組跨機關之「2030 邁向永續發展的臺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架構」過程，納入相關公約條文及一般性建議，增進不同領域性別處境與關聯性之理解，以及 CEDAW 公約在日常生活之運用。

以上為 110 年度本府各機關（構）性別平等業務之執行成果，後續將依本府性別主流化總計畫規範上網公告，俾利各機關（構）達到彼此參採學習之成效，同時揭示市府追求性別平等價值之堅持，持續邁向多元與友善的共融願景。